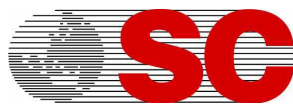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1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集團業績

South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3	3,731,153	3,406,501
銷售成本		<u>(3,021,044)</u>	<u>(2,902,444)</u>
毛利		710,109	504,05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00,297	27,323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包括列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呈列的投資物業)		146,683	390,089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		(22,137)	3,642
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值虧損		(55)	(2,749)
銷售及分銷費用		(68,068)	(73,395)
行政費用		(535,780)	(505,901)
股份結算股份獎勵費用		(7,927)	(7,514)
經營溢利	3	<u>323,122</u>	<u>335,552</u>

綜合損益表(續)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財務費用		(120,622)	(117,16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收益		(1,090)	18,879
聯營公司墊款(減值)／撥回淨額		(129)	427
除稅前溢利		<u>201,281</u>	<u>237,695</u>
所得稅	5	<u>(54,648)</u>	<u>(86,040)</u>
本年度溢利		<u>146,633</u>	<u>151,655</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2,142	156,749
非控股權益		<u>(5,509)</u>	<u>(5,094)</u>
		<u>146,633</u>	<u>151,655</u>
每股盈利	6		(重列)
基本		<u>1.7 港仙</u>	<u>2.1 港仙</u>
攤薄		<u>1.1 港仙</u>	<u>1.3 港仙</u>

本年度內已付及擬派股息之詳情載列於附註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u>146,633</u>	<u>151,655</u>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及 重新分類調整）		
於日後期間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公平值變動淨額	(633)	2,602
- 減值虧損轉出至損益之重新分類調整	<u>12</u>	<u>60</u>
	(621)	2,662
折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13,626)	(188,528)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u>(664)</u>	<u>(519)</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314,911)</u>	<u>(186,385)</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68,278)</u>	<u>(34,730)</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0,282)	(7,179)
非控股權益	<u>(37,996)</u>	<u>(27,551)</u>
	<u>(168,278)</u>	<u>(34,73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2,863	198,941
投資物業	6,405,099	6,598,01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1,358	85,814
在建工程	138,374	127,907
於聯營公司投資	10,347	15,985
生產性植物	69,852	89,9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3,400	74,018
預付款及按金	18,301	18,623
商譽	2,986	3,0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638	15,63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7,018,218</u>	<u>7,227,966</u>
流動資產		
存貨	451,876	341,995
發展中物業	1,153,055	1,044,074
應收貿易賬款	8 617,040	380,506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59,526	802,163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28,040	50,476
應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	52,203	56,650
應收聯屬方款項	75,500	104,277
可收回稅款	44,414	41,690
現金及銀行結存	498,099	486,422
	<u>3,779,753</u>	<u>3,308,253</u>
列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939,000	904,000
流動資產總值	<u>4,718,753</u>	<u>4,212,25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9 649,533	346,8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75,228	594,004
付息銀行借貸	1,802,320	1,959,204
遠期外匯合約	-	55,714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	2,310	932
應付稅款	59,727	51,744
流動負債總值	<u>3,089,118</u>	<u>3,008,438</u>
流動資產淨值	<u>1,629,635</u>	<u>1,203,81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647,853</u>	<u>8,431,78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借貸		2,245,134	1,740,88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墊款		7,941	7,941
其他非流動負債		69,147	74,458
遞延稅項負債		805,060	832,001
非流動負債總值		<u>3,127,282</u>	<u>2,655,280</u>
資產淨值		<u>5,520,571</u>	<u>5,776,50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112,567	114,488
儲備		<u>5,088,733</u>	<u>5,304,7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權益總額		<u>5,201,300</u>	<u>5,419,234</u>
非控股權益		<u>319,271</u>	<u>357,267</u>
股本權益總值		<u>5,520,571</u>	<u>5,776,501</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述年度業績乃摘錄自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除採納附註 2 所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外，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2. 會計政策之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修訂本）「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可接受之方法」

該等發展對本集團當前及以往期間所編製或呈列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提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修訂本）農業：生產性植物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提早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修訂本），生產性植物為有生命的植物。由於提早採納上述修訂，本集團變更生產品植物的會計政策。提早採納上述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已反映於以前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年內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貨品銷售發票淨額、已提供服務之價值及投資物業之已收及應收總租金收入。

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四個可呈報的營運分部：

- (a) 貿易及製造分部從事商品貿易和製造，包括玩具、鞋類產品和皮革產品；
- (b) 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部從事物業投資及發展；
- (c) 農林業務分部從事種植果樹及農作物、飼養家畜及水產、植林及銷售相關農產品；及
- (d) 投資控股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之投資控股相關的管理功能。

管理層分開監督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評估，並以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惟相關計量並不包括應佔聯營公司損益、聯營公司墊款減值（與減值撥回）及財務費用。

業務分部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部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及溢利之資料。

	<u>貿易及製造</u>		<u>物業投資及發展</u>		<u>農林業務</u>		<u>投資控股</u>		<u>集團</u>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	3,528,762	3,208,626	182,457	180,247	19,934	17,628	-	-	3,731,153	3,406,501
分部業績	308,610	92,486	198,405	456,315	(78,694)	(72,711)	(105,199)	(140,538)	323,122	335,552
對賬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收益	(1,206)	79	-	18,000	-	-	116	800	(1,090)	18,879
—聯營公司墊款（減值）/ 撥回淨額	(129)	(8)	-	-	-	-	-	435	(129)	427
—財務費用									(120,622)	(117,163)
除稅前溢利									201,281	237,695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地域分部

對外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376,974	406,159
美國	2,117,773	1,706,498
歐洲	630,635	668,745
日本	51,270	26,665
其他	554,501	598,434
	<u>3,731,153</u>	<u>3,406,501</u>

上述收入資料乃按貨物付運及提供服務目的地劃分。

4. 折舊、攤銷及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與生產性植物之折舊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攤銷分別約為 49,245,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47,824,000 港元）及 45,679,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47,509,000 港元）。

5.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

香港所得稅乃按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 16.5%（二零一五年：16.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所得稅乃根據本集團於其營運國家／司法管轄區各自現行稅率計算。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賬面值之間的一切暫時性差異以負債法計提遞延稅。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152,142,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56,749,000 港元）及已因期後發行紅股而作調整之已發行普通股扣除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之股份和庫存股的加權平均數 8,906,562,000 股（二零一五年（重列）：7,584,619,000 股）計算。用以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已假設“報告期後事項”所述之本公司發行紅股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而作出調整。

6. 每股盈利（續）

每股已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計算。用於此計算之普通股股數乃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股數加上於所有潛在可攤薄普通股被視為全數歸屬、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假設被無償發行及已因期後發行紅股而作調整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每股基本及已攤薄盈利的計算乃根據：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每股基本及已攤薄盈利計算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52,142</u>	<u>156,749</u>
	<i>股份數目</i>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重列)
股份		
用於每股基本盈利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906,562	7,584,619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的影響	5,081,478	4,600,593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之股份的影響	<u>91,500</u>	<u>99,378</u>
用於每股攤薄盈利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4,079,540</u>	<u>12,284,590</u>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購股權並無可攤薄影響，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此兩個年度內市場平均股價，因此具有反攤薄作用。

7. 股息

本公司年內概無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8.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按賒賬形式進行，賒賬期一般由一至三個月不等，視乎各種因素包括貿易慣例、收回賬款記錄及客戶所在地。每名客戶均有一最高信貸限額。

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並設有信貸部門監控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8.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後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九十日內	579,732	306,895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22,677	52,639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6,420	11,365
超過三百六十五日	8,211	9,607
	<u>617,040</u>	<u>380,506</u>

9.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九十日內	471,259	224,973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88,273	53,636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20,964	13,923
超過三百六十五日	69,037	54,308
	<u>649,533</u>	<u>346,840</u>

應付貿易賬款並不計息且一般按九十日內之付款期條款償還。

10. 股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 股（二零一五年：12,000,000,000 股） 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附註）	200,000	120,000
3,000,000,000 股（二零一五年：3,000,000,000 股）每 股面值 0.02 港元的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60,000	60,000
法定股本總額	<u>260,000</u>	<u>18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0,407,117,286 股（二零一五年：5,977,273,726 股） 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	104,071	59,773
424,811,131 股（二零一五年：2,735,802,127 股）每股 面值 0.02 港元的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8,496	54,715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總額	<u>112,567</u>	<u>114,488</u>

10. 股本（續）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特別股東大會正式通過增加法定股本 8,000,000,000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並與現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之普通決議案。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之通函及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之公告。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可由本公司於其發行後隨時全權酌情贖回。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按比例分額享有董事會酌情決定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宣派之股息或分派。應付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之股息或分派不予累計。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不會賦予其持有人接收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除非將予提呈決議案乃修訂或撤銷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之權利或特權或將本公司清盤則作別論。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於本公司清算、清盤或解散下進行資產分派時優先於普通股惟只限於相等於相關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總發行金額。餘下的資產應屬於及須按同等地位之基準分派予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已發行股本之變動如下：

	已發行 普通股 千港元	已發行可 贖回可換 股優先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9,773	35,882	1,042,019	1,137,674
於年內發行 1,042,123,131 股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	20,842	812,856	833,698
於年內贖回 100,440,000 股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	(2,009)	(55,242)	(57,25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9,773	54,715	1,799,633	1,914,121
於年內贖回 75,584,000 股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	(1,512)	(44,151)	(45,663)
於年內兌換 2,235,406,996 股 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為 4,429,843,560 股普通股	44,298	(44,707)	409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071	8,496	1,755,891	1,868,458

10. 股本（續）

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已發行普通股 數目 千股	可贖回可換股 優先股數目 千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988,637	1,794,119
股份拆細之影響	2,988,637	-
於年內發行	-	1,042,123
於年內贖回	-	(100,44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977,274	2,735,802
於年內贖回	-	(75,584)
於年內兌換	-	(2,235,407)
於年內發行	4,429,843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07,117	424,811

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將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的財務數據與載於本集團之年度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比較後，認為兩組數據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相關服務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並非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工作，故核數師並無作出任何保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概要及主要表現指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3,7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400,000,000港元）及本年度溢利146,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1,700,000港元）（均為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相比二零一五年呈報金額分別上升9.5%及減少3.3%。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為1.7港仙（二零一五年（重列）：2.1港仙）。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貿易及製造、物業投資及發展與農林業務。

貿易及製造

貿易及製造分部主要包括(i)玩具產品 OEM 製造及(ii)鞋類產品貿易。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分部收入增加 10.0%至 3,5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3,200,000,000 港元）及經營溢利增加 233.7%至 308,6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92,500,000 港元）。

(i) 玩具 OEM 製造

玩具 OEM 業務收入連續第二年打破紀錄，達 3,300,000,000 港元。玩具業務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客戶群成功擴大。同時，創意產品成功推出及授權經營玩偶製造業務復蘇令我們能全面地運用資源。

儘管產量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成功於年內及時向客戶交付優質產品，主要由於我們的研發及工程部不斷提供專業的改進方案及技術解決方案。這亦從我們生產的其中三項產品於世界年度玩具大獎中榮獲“年度玩具”獎項上可見。廣西增設的新廠房於年內開始投入營運，藉此分擔產量增加帶來的負擔及提供勞動成本較低的平台。

管理層亦持續專注降低製造過程產生的損耗及控制成本，增加研發投資，為客戶尤其是高科技玩具領域客戶提供高效率、低成本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公司亦在旗下七間廠房加以強調精益生產。

因此，經營溢利由於年內對原材料成本及生產費用收緊控制而錄得大幅增長。

(ii) 鞋類產品貿易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鞋類貿易業務收入減少 26.0%至 231,600,000 港元，主要是由於客戶銷量減少 14%。儘管銷量下跌，惟毛利率因產品組合變動而增加。整體經營溢利於二零一六年上升至 10,800,000 港元。公司亦嘗試在香港和大中華地區代理和授權經營數個歐洲品牌。

物業投資及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部收入上升 1.2%至 182,500,000 港元。然而，本年度經營溢利下跌 56.5%至 198,400,000 港元，主要是由於(a)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減少 243,400,000 港元；(b)因收購 Elite Empire Investment Limited 一項物業發展項目的 40%權益所衍生的應收貸款已於二零一五年結清，以致因而產生的利息收入減少 4,800,000 港元；(c)於二零一五年底收購的武清項目所產生的經營開支增加 4,600,000 港元；及(d)租金收入增加 2,200,000 港元作抵銷綜合導致。

本年度租金收入增加主要是受惠於星匯廣場（一間位於瀋陽以皮草為主題，匯集眾多主要皮草品牌之購物中心）之租金貢獻。星匯廣場現已成為遼寧省內最具代表性和最成功的皮草商城之一，佔有多數皮草銷售市場份額。租賃物業的租金收入亦有所增加，增幅主要來自於天津工業物業商業化和南京商業物業的復蘇。該等物業位置於各城市的頂級地段。

除南京、瀋陽及天津的現有租賃物業外，我們繼續集中發展位於瀋陽的物業項目。該項目位於大東區東北部著名步行街（中街）偏東部份，名為中環廣場。該項目位於瀋陽地鐵一號線上蓋，並將連接於未來三年內施工的地鐵六號線。

該項目涉及總建築面積逾500,000平方米，屬綜合用途項目，著重為居民提供便利及城市化生活。中環廣場第一期可銷售建築面積約為140,000平方米，由兩座住宅大樓、一座服務式公寓大樓及一座零售商場組成。地下空間、商業平台及銷售辦事處的工程已於年內完成。住宅大樓及服務式公寓大樓現處於施工階段。與此同時，其中一座住宅大樓及服務式公寓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推出預售，並於第一個月內售出超過10%南地塊單位。

農林業務

二零一六年農林業務分部收入相比二零一五年同期增長 13.1%至 19,900,000 港元。然而，經營虧損由二零一五年的 72,700,000 港元增加 6,000,000 港元至二零一六年的 78,700,000 港元。

上述差異主要由於(a)生產性植物撇銷，抵銷了(b)出售生產性植物收益；及(c)地方政府資助及賠償收益。該等項目分類為綜合損益表項下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於二零一六年，主要於河北及瀋陽地區實地盤點發現虧損，本集團錄得生物性植物撇銷 10,9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並無錄得生物性植物撇銷。此外，本集團因西安及廣州地方政府徵用土地而交出土地，因而產生出售生產性植物收益 2,800,000 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則無記錄交出土地。隨著本年度與地方政府加緊開發及合作，政府資助及賠償收入亦增加 1,500,000 港元。

生產性植物結餘由二零一五年的 90,000,000 港元減少 22.4%至二零一六年的 69,900,000 港元，主要由於年內撇銷 10,900,000 港元、折舊 4,300,000 港元及人民幣貶值而導致匯兌調整 5,300,000 港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5，而資本負債比率為40.7%（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4及30.1%）。資本負債比率乃以本集團長期銀行借貸額2,200,000,000港元，對比本集團股本權益5,500,000,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經營及投資繼續由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提供資金。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訂立一項銀行貸款額度。若干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股本和一項物業發展項目已根據該貸款額度抵押給該銀行。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獲授的一項銀行貸款額度已經由新訂立的銀行貸款額度進行全數再融資。經本集團的一間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就前銀行貸款所作的股本抵押現已解除及取消。新銀行貸款融資並無該等抵押。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特別股東大會正式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向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送紅股，基準為：

- a) 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普通股股東每持有四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或
- b) 於記錄日期名列可換股優先股股東名冊之可換股優先股股東每持有四股股份（可按「已換股」基準計算，猶如尚未行使之可換股優先股已按其有效之換股價獲全數兌換）發一股紅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28,141,849 港元之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額已用作繳足 2,814,184,886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該普通股已發行並作為紅股發配予合資格股東。

前景

展望未來，由於全球宏觀經濟環境不斷變化，來年將仍然充滿挑戰。儘管面臨挑戰，但管理層相信長遠來看，我們於中國的業務及項目仍具增長潛力。管理層會繼續開源節流，為我們的股東創造收益及價值。

貿易及製造

玩具 OEM 製造

本集團將尋求機會拓展產品種類及擴大客戶群，同時持續關注成本控制和產品推至市場生產的時間。

我們將延續在生產玩具機械人、玩具無人駕駛飛機及運用 wifi、藍牙及其他媒介的傳感裝置上的輝煌成就；與此同時，我們將不斷探索在現有玩具種類基礎上生產新產品的可能性。

本集團一貫大力投資研發及工程部，將會增加對開發新技術及提升製造實力的資本投入，以滿足客戶對高科技玩具日益複雜之要求。我們計劃設立華盛學院來提供持續教育，知識協作，並進一步強調精益生產。管理層尋求擴充研究部並與中國多家學術機構合作，以進一步增強本公司在該領域的競爭力及豐富相關專業知識。我們希望華盛學院能得到其他著名機構認可。

此外，本集團將進一步擴充產能且已物色到若干合適的現有廠房，以支持未來業務增長。

管理層對二零一七年的收入增長抱持樂觀態度，同時將繼續審慎監察成本，改進營運效率，繼而提升對客戶的服務。

物業投資及發展

物業投資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投資物業組合總樓面面積分別為約560,000平方米及298,000平方呎（約28,000平方米）。本集團於中國的投資物業大多位於南京、瀋陽及天津的黃金地段。

在管理團隊努力下，星匯廣場的租用率已有所上升，管理團隊將繼續增加人流，從而進一步提高日後的租金貢獻。我們將繼續定位星匯廣場為華北地區的領頭皮草商城，並擴展我們於過往幾年來所成功佔有的多數市場份額。

由於我們正在實行旗下組合的商業化策略，預期南京及天津租賃物業組合收入會進一步上升。

同時，本集團將積極考慮出售位於香港及中國的非核心低收入投資物業以重新分配資源至前景更為樂觀的投資物業或土地儲備。

物業發展

去年完成收購物業發展部門屬於以具成本效益之方式妥善整合規範我們之中國物業組合，這不僅能為我們於南京及天津黃金地段之現有土地儲備提供有關物業發展管理專業知識，亦讓我們有機會從日後物業發展過程中獲取高價值之零售資產。

位於瀋陽大東區項目南部之中環廣場第一期工程正在進行當中，並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推出預售。該項目位置優越，處於瀋陽主要購物區中街商業步行街，時尚精品店、百貨公司、購物商場及酒店坐落其間。鑑於近期中國二線城市住房政策放寬、各種稅務資助及政府費用減免政策，管理層對項目之短期貢獻持審慎樂觀態度。

大東區項目北部之中環廣場第二期位於上述步行街正對面，仍處於規劃階段。此項目亦為綜合發展項目，主題定位與南部一致，但檔次稍高。

在去年收購位於天津武清區的土地儲備可為我們提供超過200,000平方米的潛在地盤面積，當中約88,000平方米已經付清地價。項目現處於規劃階段。鑒於京津冀首都經濟圈之近期發展及天津市政府近日宣佈計劃將武清區發展地盤鄰近之區域發展為京津冀協同發展國家大學創新園區，故我們對項目日後貢獻抱持謹慎樂觀態度。

南京及天津的工業用地轉為商業用地仍是我們的業務重點。新成立的物業發展團隊及過往表現將對我們日後從成功轉變土地用途中全面獲益發揮重大作用。

農林業務

本集團現於中國多個主要省份長期承租逾540,000畝（約333,000,000平方米）林地、農地、魚塘及湖面，並集中種植水果及農作物（例如蘋果、冬棗、桃、梨及玉米）及養殖禽畜（例如豬隻）以作銷售。本集團將繼續發掘種植高利潤率品種的機會，並集中改善銷售分銷渠道以增加收入及改善分部經營業績。

管理層將繼續致力於控制成本及有效利用資源以減少成本。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載列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惟並不詳盡，除下文概述的主要風險外亦可能有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與貿易及製造有關的風險

宏觀經濟環境

本集團設計及製造各類玩具、鞋和其他皮革產品。我們的客戶向全球各地的終端客戶銷售該等產品。因此，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取決於我們產品最終銷售市場的非必需品消費水平。經濟衰退、信貸危機及經濟低迷會導致消費者可支配收入減少，消費者信心下降，繼而導致客戶訂單減少。

成本增加

因原料、運輸成本上漲、內地最低工資立法或遵守現有或日後監管要求導致的成本增加或會影響本集團銷售產品實現的利潤率。此外，本集團日後可能面對產品責任訴訟或產品召回，或會有損我們的業務。

與物業投資及發展有關的風險

與中國內地房地產市場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物業位於中國內地，因此面對與中國房地產市場有關的風險。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亦受政策變更、人民幣匯率變動、利率變動、供需失衡及整體經濟環境等風險的影響，該等因素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與香港房地產市場有關的風險

香港經濟和房地產市場的整體狀況、立法和監管變更、政府政策與政治環境亦對本集團自位於香港之物業組合賺取收益有所影響。政府或會不時推出樓市降溫措施。香港租金水平或會受到第一產業供應引致的競爭影響。

與農林業務有關的風險

與自然災害或不利天氣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農林業務易受乾旱、洪水、地震與環境災害等自然災害及不利天氣的影響。我們的種植區內或周邊發生任何上述事件或會導致產量減少或生產延誤，繼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將持續審查，集中降低各業務單位的風險。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除了

- (i) 吳鴻生先生（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由於須處理其他商務，故未能按照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之規定出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
- (ii)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起辭任，因此，本公司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之規定及有關公司秘書之相關守則條文。本公司正物色適合人選以填補公司秘書職缺。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審閱財務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並認為該等年度業績乃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且已作出充足之披露。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吳鴻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張賽娥女士、Richard Howard Gorges 先生、吳旭峰先生、吳旭洋先生及羅裕群先生；(2)非執行董事：吳旭茉女士及 David Michael Norman 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善真先生、梁家棟博士測量師、李遠瑜女士、謝黃小燕女士及葉迪奇先生·太平紳士。